

高雄市前鎮區獅甲國民小學 函

地址：80660高雄市前鎮區中山三路45號
承辦單位：高雄市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中心
承辦人：李佳璇
電話：07-537-6832
電子信箱：khedu710@gmail.com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前鎮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16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專字第111705404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11學年度教學輔導教師培訓研習實施計畫 (50862834_11170540400A0C_ATTCH4.odt)

主旨：檢送本中心辦理「111學年度教學輔導教師培訓研習實施計畫」乙份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高雄市111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計畫相關事宜說明如下：
 - (一)辦理日期：111年10月22日(六)、10月23日(日)、11月5日(六)、11月6日(日)，共四日。
 - (二)研習時間：9時至16時。
 - (三)課程代碼：課程代碼：3539925。
 - (四)辦理地點：前鎮區獅甲國小(高雄市前鎮區中山三路45號)。
 - (五)參加對象及人數：本市幼兒園、國中小及高中(職)之教師，錄取名額20位。
 - (六)研習報名：即日起至研習前三天截止，於「全國教師在



職進修資訊網」網站報名。

- 三、參與研習之學員請所屬學校惠予公(差)假登記，惟課務需自理，研習當日適逢假日，得於一年內核實補休。
- 四、因應新型冠狀病毒感染症(COVID-19)防疫，請於報名時填寫相關資訊，並請自行攜帶口罩，會場會準備酒精消毒，並請教師勤於洗手，確保健康。
- 五、天候不佳則依人事行政局公告辦理，課程如有調整另於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公告。
- 六、如有未盡事宜，請洽本案承辦人李佳璇小姐07-5376832，07-3311466轉710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(全)

副本：本市教育局(含附件)、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中心(含附件)

